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 2015-035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发起设立财产保险公司获得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收到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筹建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保监许可[2015]818 号），同意本公司等 7 家公司共同发起筹建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亿元，注册地福建省福州市。

本公司作为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之一，出资 2.7 亿元，持股比例 18%，为第二大股东。根据批复，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将启动筹建工作，筹建完毕，经中国保监会验收合格并下达开业批复后，再到工商部门注册登记。公司将积极支持和配合海峡金桥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做好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8 月 21 日